

7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广州大学 的 广州大学 2025 年具身数据采集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数据采集工站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北京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,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,0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轮式双臂人形机器人数据采集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北京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,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,0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优麦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6 日

